

江西省教育厅文件

赣教职成字〔2023〕8号

关于做好2023年中等职业学校招生工作的通知

各设区市教育局，赣江新区社会发展局，各高职学校、省属中职学校、教育考试招生机构：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23年中等职业学校招生工作的通知》（教职成厅函〔2023〕11号），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深化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改革的意见》和《教育部 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整省推进职业教育综合改革提质创优的意见》，进一步巩固中等职业教育的基础性地位，切实做好2023年中等职业学校招生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统筹招生计划，巩固中职教育基础地位

各地要坚持把发展中职教育作为普及高中阶段教育和建设中国特色现代职业教育体系的重要基础，在统筹考虑区域人口结构、经济发展水平和学校办学条件的基础上，按照优化高中阶段教育结构和稳定中等职业教育事业发展规划的要求，制定并严格执行中等职业学校招生计划。各地要合理设置招生专业，提高区域经济建设急需、社会民生领域紧缺和就业率高的专业招生计划比例。各地要综合考虑学校办学条件、专业设置等因素，按照向优质学校倾斜的原则，指导学校合理申报跨省招生计划。各地要切实加强对中等职业学校办学质量的指导、监督和考核，确保发展规划与办学质量相匹配，对于办学条件未达标的学校，严格控制招生规模。

二、落实“阳光招生”，规范中职学校招生行为

各地要用好江西省高中阶段学校招生电子化管理平台，考生报名、计划管理、录取管理等招生录取全过程要依托平台完成。要进一步完善中等职业学校办学资质年检制度，坚决取缔不具备中等职业学历教育办学资质的学校和未经办学所在地教育行政主管部门审批设立的中职异地分校、办学点招生资格。要严格落实招生信息公开制度，建立学校招生简章备案审查制度，严肃招生纪律，规范招生秩序，实施“阳光招生”，严禁以“涉军”、冒用高校名义等方式进行虚假招生宣传。对存在违规招生和办学的学校，省教育厅将取消招生资格，撤销

涉事专业。

三、严格规范流程，做好中职学生学籍管理

各地要加强学籍管理队伍建设，做到专人负责、管理和操作，要按照《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学籍管理办法》《中等职业学校学历教育学生学籍电子注册办法（试行）》和《关于严格规范中等职业学校招生、学籍和资助管理工作的通知》相关要求，严格程序，严格把关，严格审核，做好新生学籍电子注册和在校生学年电子注册工作，确保在2023年11月15日前完成学籍电子注册工作。在新学年各学期开学时间，要把网上审核与实地核实相结合，按时、准确、完整地标注学籍变化情况，切实保证信息注册的准确性和完整性，未经全省统一的高中阶段学校电子化招生管理平台录取的学生不允许注册学籍。

四、强化宣传服务，积极回应社会热点关切

各地各校要加大综合宣传力度，充分利用职教高考、职业本科教育、普通高等学校专升本以及“部省共建职教创新发展高地”等有力政策和大好形势，吸引广大学生和适龄青年接收中等职业教育。要加强地方主流媒体、新兴媒体对中等职业教育的宣传力度，打造一批形式多样的宣传品牌。各校要加强办学特色宣传，彰显优质办学水平，为广大学生和家長提供真实可靠的招生信息和热情周到的服务。要密切关注招生舆情，积极回应社会热点和关切，对不实报道信息要及时予以澄清。要及时准确解读国家职业教育助学政策，不让一个新生因经济困

难而放弃入学。

请各设区市教育局、高职学校和省属中职学校按要求填报2023年中职教育跨省招生计划统计表（附件1）、2023年高中阶段教育学校招生计划表（附件2）和中等职业学校招生情况表（截至2023年 月）（附件3），并加盖公章报送至省教育厅职成处。2023年中职教育跨省招生计划统计表请于4月14日前报送，2023年高中阶段教育学校招生计划表请于4月22日前报送，中等职业学校招生情况表请于8月至11月的每月月底前报送。

（联系人：省教育厅职成处 王小委，联系电话：0791-86765151，电子邮箱：1057292446@qq.com。）

- 附件：1. 2023年中职教育跨省招生计划统计表
2. 2023年高中阶段教育学校招生计划表
3. 中等职业学校招生情况表（截至2023年 月）



（此文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2023 年中职教育跨省招生计划统计表

填报单位: _____ ; 填报人: _____ ; 联系电话: _____

学校名称	招生对象	合计	北京市	天津市	河北省	山西省	内蒙古	辽宁省	吉林省	黑龙江省	上海市	江苏省	浙江省	安徽省	福建省	江西省	山东省	河南省	湖北省	湖南省	广东省	海南省	广西区	四川省	重庆市	贵州省	云南省	陕西省	甘肃省	青海省	宁夏区	新疆区	西藏区	新疆兵团	港澳台	
江西省		0																																		

附件 2

2023 年高中阶段教育学校招生计划表

单位名称: _____ (盖章)

项目 计划数	初中应 届毕业生 总数	高中阶段 教育招生 总数	普通高中 招生数	中等职业教育招生数			普职 比例	高中阶段教 育毛入学率
				总数	普通中专、职业高 中招生数	技工学校 招生数		

附件 3

中等职业学校招生情况表（截至 2023 年 月）

单位名称：_____（盖章）

单位名称	2023 年计划招生数	实际招生数	完成比例

备注：实际招生数包括技工学校招生数。

